

#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---

---

##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

秦建消验字（2026）第 2 号

秦皇岛兴龙广缘商业连锁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你单位于 2026-1-16 申请秦皇岛市海港数字经济产业园项目（B 区）建设工程（地址：秦皇岛市海港区民族北路以东、北港大街以南、云海路以西、和月大街以北；3# 商业、交易中心，建筑面积：地上 15566m<sup>2</sup>、地下 6105m<sup>2</sup>，建筑高度：23.95m，建筑层数：地上 4 层、地下 1 层，使用性质：商业）消防验收（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受理凭证文号：秦建消验受字（2026）第 2 号）。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，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，结论如下：

合格。

不合格。

主要存在以下问题：……

如不服本决定，可以在收到本意见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

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或秦皇岛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在6个月内依法向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年1月23日

建设单位签收：张刘锋

2026年1月23日

备注：本意见书一式两份，一份交建设单位，一份存档。